

注会《税法》收官之战-主观题文字型题目预测

注会税法主观题分为计算问答题及综合题。结合往年惯例，综合题考查增值税以及企业所得税，题目中会穿插考查小税种的知识点。计算问答题侧重于个人所得税、消费税、土地增值税、环境保护税等税种的考查。其中会有部分题目以文字的形式进行考查。

文字性题目考查提问方式如下：

- (1) 判断 XX 处理是否正确/是否需要缴纳 XX 税，并说明理由。
- (2) 回答 XX 规定/简述 XX 内容。

以下列举为常考、易考的描述性题目，可参考。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增值税	判断是否需要缴纳增值税，并说明理由（涉及征税范围）	<p>(1) 收到一笔政府补助 XXX 万元，该补贴与销售收入和数量无关。——不需要缴纳增值税。理由：纳税人取得的财政补贴收入，与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的收入或者数量直接挂钩的，应按规定计算缴纳增值税。纳税人取得的其他情形的财政补贴收入，不属于增值税应税收入，不征收增值税。</p> <p>(2) 取得流动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XX 万元。——不需要缴纳增值税。理由：存款利息不征收增值税。</p> <p>(3) 获得保险公司赔付 XX 万元。判断是否需要缴纳增值税，并说明理由。——不需要缴纳增值税。理由：被保险人获得的保险赔付不征收增值税。</p> <p>(4) 判断转让 100%控股的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是否缴纳增值税并说明理由。——股权转让不属于金融商品转让，不属于增值税的征税范围，不缴纳增值税。</p> <p>(5) 当月以融资性售后回租形式融资，作为承租人向出租人出售一台设备，设备公允价值为 XX 万元。——出售设备不应缴纳增值税。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中，承租方出售资产的行为，不征收增值税。</p>
增值税	判断是否需要缴纳增值税，并说明理由（涉及税收优惠）	<p>(1) 购买地方政府债券，当月取得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是否需要缴纳增值税。——不缴纳增值税。理由：取得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增值税。</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2) 向境外客户提供完全在境外消费的咨询服务, 取得 XX 万元。判断是否需要缴纳增值税, 并说明理由。——不需要缴纳; 理由: 向境外客户提供完全在境外消费的咨询服务免增值税。</p> <p>(3) 转让境外经销权给境外某公司, 取得价款 XX 万元。该经销权完全在境外使用。——不缴纳增值税。理由: 境内单位和个人向境外单位销售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无形资产(技术除外), 免征增值税。</p> <p>(4) 为客户提供技术开发服务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开具的同一张增值税普通发票上分别注明价款 XX 万元和 XX 万元。——免征增值税。理由: 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免征增值税。</p>
增值税	判断是否需要缴纳增值税, 并说明理由(涉及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p>(1) 以预收货款方式销售洗发水, 取得含税价款 XX 万元, 当月未发货, 也未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不需要缴纳增值税。理由: 一般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货物, 为货物发出的当天。</p> <p>(2) 采用赊销方式销售 B 型电脑 XX 台, 不含增值税价格 XX 万元/台。签订的书面合同中未约定收款日期, 电脑已发出。(合同中没有约定收款日期, 货物已经发出, 发生纳税义务)</p>
增值税	其他文字描述(是否可以抵扣进项、税务规划等)	<p>(1) 为客户支付境内机票款, 取得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航空电子客票行程单, 票价 XX 万元, 燃油附加费 XX 万元、机场建设费 XX 万元。判断是否可以抵扣进项税, 并说明理由。——不允许抵扣理由: 国内旅客运输服务, 限于与本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的员工, 以及本单位作为用工单位接受的劳务派遣员工发生的国内旅客运输服务。</p> <p>(2) 第 5 层商贸公司用于开办员工食堂, 仅供商贸公司员工使用。第 6~10 层商贸公司办公自用。判断用于职工食堂的房产, 其增值税进项税额能否抵扣, 并说明理由。 第 5 层房产的进项税额可以抵扣。理由: 用于集体福利不动产进项税额不允许抵扣, 其中不动产仅指专用于集体福利的不动产, 对于兼用项目, 可以抵扣进项税额。</p>
企业所得税	判断企业纳税处理	(1) 判断购进新设备的成本是否可以 一次性税前列支 并说明理由。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是否正确并说明理由	<p>——不能一次性税前列支</p> <p>理由：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不允许一次性扣除。（结合题目回答）本题中由于购入的设备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不得一次性在税前扣除。（此为高频考点）</p> <p>（2）判断企业接受股东划入资产的处理是否正确。</p> <p>企业接收股东划入资产（包括股东赠予资产），合同、协议未约定作为资本金处理的，应作为收入处理的，应按公允价值计入收入总额，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按公允价值确定该项资产的计税基础。（结合题目具体处理进行对应的回答）。</p> <p>（3）西部某市区的国家鼓励类软件企业其他收益核算了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XX 万元，虽未对其单独设立核算账套但主管会计将该笔收入作为不征税收入处理。判断企业将其作为不征税收入是否正确并说明理由。——企业处理不正确。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属于财政性资金，但企业没有对其单独核算，不符合不征税收入的条件，应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p> <p>（4）收到上年度新能源汽车财政补贴，确认营业收入 XX 万元，已缴纳增值税，未对其成本费用进行单独核算。企业拟将其确认为企业所得税不征税收入。判断企业将新能源汽车的财政补贴确认为不征税收入的处理是否正确，并说明理由。——不正确。本题中该企业未对财政补贴的成本费用进行单独核算，不符合企业对该资金以及以该资金发生的支出单独进行核算的条件（可结合题目中的具体情况对应条件看是否满足），所以不应确认为不征税收入。</p> <p>（5）企业直接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的费用能否作为工资薪金，并说明理由。——不可以。直接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的费用，作为劳务费支出，不作为工资、薪金扣除。</p>
企业所得税	记忆性知识点问答	（1）回答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范围。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范围：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新产品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其他相关费用。</p> <p>(2) 说明境外研究开发费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限额的规定。 企业委托境外的研发费用按照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80%计入委托方的委托境外研发费用，不超过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 2/3的部分，可以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p> <p>(3) 财政性资金计入企业所得税不征税收入的相关条件。 企业能够提供规定资金专项用途的资金拨付文件；财政部门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对该资金有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或具体管理要求；企业对该资金以及以该资金发生的支出单独进行核算。</p>
消费税	消费税的征税范围	<p>销售 XX 辆电动小汽车，不含税销售价格 XX 万元/辆，款项已收讫。 判断企业是否需要缴纳消费税及体现的税收政策导向。 电动汽车不属于“小汽车”征税范围，不征消费税。体现的税收政策导向：为扶持电动汽车为代表的新能源汽车产业，促进汽车行业节能减排。现行消费税政策规定,电动汽车不纳入消费税征收范围,不征收消费税。</p>
消费税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p>判断消费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所属月份，并计算应缴纳的消费税。 纳税人采取托收承付方式销售的应税消费品，其消费税纳税义务的发生时间为发出应税消费品并办妥托收手续的当天。因此消费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 XX (结合题目中具体的销售方式进行回答)。</p>
消费税	其他（委托加工、和税收征管法结合相关）	<p>(1) 简要说明税务机关应核定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两种情况。 ①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不含增值税销售价格70%以下的，税务机关应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②纳税人将委托加工收回的白酒销售给销售单位，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不含增值税销售价格70%以下的，也应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p> <p>(2) XX 公司未按期缴纳 XX 月份消费税税款，依据税收征管法应如</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何处理。税务机关可责令限期缴纳，税务机关除责令限期缴纳外，可加收滞纳金，从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p> <p>(3) XX 公司逾期仍未申报缴纳税款，依据税收征管法税务机关可采取什么措施？</p> <p>逾期仍未缴纳的，经县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批准，税务机关可以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强制执行措施为扣缴银行存款或拍卖财产抵缴税款和滞纳金。</p> <p>(4) 说明受托方未代收代缴消费税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主管税务机关应处以 XX 应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50% 以上 3 倍以下的罚款。</p> <p>(5) 甲企业受托为乙企业加工一批实木地板，同时甲企业没有同类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如果甲企业没有代收代缴消费税的话，说明税务机关应该追缴的对象，并说明理由。</p> <p>如果甲企业没有代收代缴消费税的话，税务机关应该追缴的对象为乙企业。理由：对于受托方没有按规定代收代缴税款的，不能因此免除委托方补缴税款的责任。委托方是乙企业，委托方乙企业应补缴税款。</p> <p>(6) 外购白酒负担的消费税能否抵扣继续加工白酒产生的消费税，并说明理由。——不得抵扣。外购的白酒用于连续生产，不得扣除已纳的消费税税款。</p>
个人所得税	税收优惠	<p>(1) 全国教学名师奖金是否需要纳税，说明理由。——不需要纳税。理由：因为税法规定，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所以对教育部颁发的全国教学名师奖金免于征收个人所得税。（掌握税收优惠的规定）</p> <p>(2) 张某 2024 年 1 月转让 2008 年购入的家庭唯一普通商品住房，判断转让住房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并说明理由。——不缴纳个人所得税。理由：个人转让自用达 5 年以上并且是唯一的家庭生活用房</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取得的所得，免征个人所得税。</p> <p>(3) 单位为张某缴纳的企业年金是否应在当期缴纳个人所得税并说明理由。单位为张某缴纳的企业年金暂不需要在当期缴纳个人所得税。理由：按规定，企业依照国家政策规定的标准为其员工缴纳的企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在计入个人账户时，个人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p> <p>(4) 取得上年企业年金投资收益时是否应在当期缴纳个人所得税并说明理由。取得上年企业年金投资收益时暂不需要在当期缴纳个人所得税。理由：按规定，年金基金投资运营收益分配计入个人账户时，个人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p>
个人所得税	其他	<p>(1) 公司未履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义务应承担的法律责任，税务机关应对该项纳税事项如何处理。</p> <p>根据税法规定，扣缴义务人对纳税人的应扣未扣的税款，其应纳税款仍然由纳税人缴纳，扣缴义务人应承担应扣未扣税款 50%以上至 3 倍的罚款。</p> <p>(2) 简述居民个人取得股票期权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计算方法。</p> <p>根据规定，股票期权所得在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全额单独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计算纳税。</p> <p>(3) 需办理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回答其可选择哪些办理的渠道。</p> <p>可以通过以下渠道办理：</p> <p>渠道 1：网络办税渠道办理。纳税人可优先通过自然人电子税务局办理年度汇算，税务机关将按规定为纳税人提供申报表预填服务。</p> <p>渠道 2：通过邮寄方式或到办税服务厅办理。选择邮寄申报的，纳税人需将申报表寄送至任职受雇单位（没有任职受雇单位的，为户籍或者经常居住地或主要收入来源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公告指定的税务机关。</p> <p>(4) XX 是否可以享受专项附加扣除，如果可以，回答办理的时间期限和受理税务机关。</p> <p>①可以享受2023 年度的专项附加扣除。②纳税人办理2023 年度汇</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算清缴的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③向纳税人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汇算清缴时申报扣除。</p> <p>(5) 从税后所得最大化出发，回答张某应选择享受的专项附加扣除（住房租金、房贷）并说明理由。</p> <p>应选择享受的专项附加扣除为住房租金。理由：XX 工作地城市的住房租金扣除标准为每月 1100 元，而住房贷款利息的扣除标准为每月 1000 元。前者比后者抵税效果更好，税后所得更大。（结合题目中工作地租金扣除标准和房贷 1000 元进行对比，选择扣除金额较大的）</p> <p>(6) 能否因 2023 年 3 月 女儿出生，享受当年度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并简要说明理由。——不能享受当年度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p> <p>理由：纳税人年满 3 岁 的子女接受学前教育和学历教育的相关支出，按照每个子女每月 2000 元 的标准定额扣除，新生女儿不足 3 岁，因此不能享受当年度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但是可以享受 3 岁 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p> <p>(7) 每年缴纳的 4000 元 商业健康保险保费能否全额扣除，并简要说明理由。——不可以全额扣除。</p> <p>理由：自 2017 年 7 月 1 日 起，对个人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支出，允许在当年（月）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税前扣除，扣除限额为 2400 元/年（200 元/月）。XX 的商业健康保险费已经超过扣除限额，所以不能全额扣除。</p> <p>(8) 简述 2023 年 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情形。</p> <p>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需要办理年度汇算：</p> <p>a. 已预缴税额大于年度应纳税额且申请退税的。</p> <p>b. 纳税人年度内取得的综合所得收入超过 12 万元且需要补税金额超过 400 元的。</p> <p>(9) 回答拍卖所得的个人所得税扣缴义务人及纳税地点。</p> <p>拍卖所得个人所得税税款，由其委托的拍卖公司代扣代缴。应向拍卖公司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10) 回答 XX 申请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时应提供的资料。 资料：①纳税人身份证件；②现住房的房屋买卖合同；③新购住房为二手房的，提供房屋买卖合同、不动产权证书及其复印件。（新购住房为新房的，提供经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备案(网签)的房屋买卖合同及其复印件）</p> <p>(11) 享受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税法规定：①纳税人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 1 年内 重新购买住房，出售和重新购买的住房应在 同一城市范围内，或同一直辖市、副省级城市、地级市所辖全部行政区划范围内；②出售自有住房的纳税人与新购住房之间须直接相关，应为新购住房产权人或产权人之一。</p> <p>(12) 回答居民个人在境外取得所得应该在我国境内申报个人所得税的纳税时间和纳税地点。 XX 应当在取得境外所得的次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内申报纳税。 由于 XX 在中国境内任职受雇，XX 缴纳个人所得税的纳税地点为境内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 主管税务机关。</p>
资源税	判断是否缴纳资源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p>(1) 石化企业是否应对从国外某石油公司进口的原油计算缴纳资源税，如需计算缴纳，计算缴纳的资源税额。 不缴纳资源税。资源税的纳税义务人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及管辖的其他海域开发应税资源的单位和个人。在进口环节不征资源税。</p> <p>(2) 回答企业自用应税产品资源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纳税人自用应税产品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移送应税产品的当日，即 XX 月 XX 日。</p>
资源税	运杂费的处理	<p>判断相关运杂费用在计算资源税时能否扣除，说明理由。 可以扣除。理由：计入销售额中的相关运杂费用，凡取得增值税发票或者其他合法有效凭据 的，准予从销售额中扣除。（结合题目表述，看是否取得合法有效凭据从而判断是否可以扣除）</p>
环境保护税	征收管理	<p>(1) 请说明排放大气污染物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和纳税</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地点。</p> <p>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纳税人排放应税污染物的当日；</p> <p>纳税地点：应税大气污染物放口所在地。</p> <p>(2) 回答环境保护税的征管方式。</p> <p>“企业申报、税务征收、环保协同、信息共享”的征管方式。</p>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清算相关	<p>(1) 简要说明税务机关要求该公司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的理由。</p> <p>房地产公司直接销售可售建筑面积已达到 80%，剩余 20%部分对外投资，视同销售。已完成全部销售，应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掌握可要求清算的情形)</p> <p>(2) 说明该项目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的原因。</p> <p>理由：因该企业整体转让未竣工决算房地产开发项目，所以纳税人应进行土地增值税的清算。OR 房地产开发项目全部竣工、完成销售的，纳税人应进行土地增值税的清算。(结合具体业务进行分析描述)</p> <p>(3) 回答税务机关能否对清算补缴的土地增值税征收滞纳金，简要说明理由。——不加收</p> <p>理由：纳税人按规定预缴土地增值税后，清算补缴的土地增值税，在主管税务机关规定的期限内补缴的，不加收滞纳金。</p> <p>(4) 计算土地增值税时允许扣除的项目有哪些。</p> <p>纳税人转让旧房取得评估价格的，扣除项目包括：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房屋及建筑物的评估价格、转让环节缴纳的税金。(同时掌握房地产开发公司销售商品房计算土增扣除的项目)</p> <p>(5) 回答转让无评估价格但有购房发票的旧房应如何计算土地增值税扣除项目金额。</p> <p>发票所载金额并从购买年度起至转让年度止每年加计 5%计算扣除。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税费予以扣除；包含纳税人购房时缴纳的契税，凡能提供契税完税凭证的，准予扣除。</p>
土地增值税	征收管理	<p>(1) 回答工厂办理土地增值税纳税申报的期限。</p> <p>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在转让房地产合同签订后的 7 日内，到房地产</p>



知识点	判断事项	理由模版或题眼表述
		<p>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因此，该工厂应在 XX 月 XX 日前进行土地增值税的纳税申报。</p> <p>(2) 回答该公司办理土地增值税纳税申报的地点。</p> <p>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向房地产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并在税务机关核定的期限内缴纳土地增值税。“房地产所在地”，是指房地产的坐落地，即 XX（市）的主管税务机关。</p>
房产税	是否缴纳房产税并说明理由	<p>判断集团公司是否需要就大修期间的仓库缴纳房产税并说明理由。</p> <p>不需要缴纳房产税。理由：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纳税人因房屋大修导致连续停用半年以上的，在房屋大修期间免征房产税。本题对仓库的大修导致仓库停用时间为 X 个月，符合免征房产税的规定。</p>
契税	是否缴纳契税并说明理由	<p>判断子公司接受集团公司划入仓库是否需要缴纳契税并说明理由。</p> <p>不需要缴纳契税。理由：母公司以土地、房屋权属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视同划转，免征契税。（掌握契税相关税收优惠）</p>

